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临2018-021号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高管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2月7日,公司公告董事长俞学锋增持公司股份157,400股,董事、总经理李知洪增持公司股份100,000股,董事肖明华增持公司股份21,000股,具体内容详见临“2018-006号”公告。同日,补充公告后续增持计划为:在公告日后60日内无后续增持计划,若60日后至90日期间内,公司每股股价低于2018年2月6日收盘价29.12元时,公司董事长俞学锋,董事、总经理李知洪及董事肖明华将继续增持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临2018-007号”公告。

截至2018年4月23日,增持计划时间过半,在增持计划期间内公司股票价格未触及当时承诺增持价格条件,董事长俞学锋,董事、总经理李知洪及董事肖明华尚未实施上述增持计划。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部分董事、高管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8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7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已于2018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为使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和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18年4月26日(星期四)(14:00—16:00)在全景网提供的网上平台举办2017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司高管有:董事长杜斌先生,总经理吴锋先生,独立董事许肃贤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渠磊女士、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许飞鹏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627 证券简称:天茂集团 公告编号:2018-010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2月9日,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上海陇傅实业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及债权转让协议)的议案》:本公司将持有的荆门和程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债权;荆门天励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债权;荆门天睿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债权;紫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8%股权全部转让给上海陇傅实业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50,965.81万元,出售完成后,本公司将不再持有上述公司股权。2018年2月9日,本公司已收到上海陇傅实业有限公司支付的一期转让款人民币10000万元,剩余转让款人民币40965.81万元在2018年4月28日前全部支付给本公司。(具体内容参见2018年2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2018年4月23日,本公司收到上海陇傅实业有限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款40965.81万元,本公司出售子公司股权转让款已经全部收到。

特此公告!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283 股票简称:天润曲轴 编号:2018-022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7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18年4月27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2017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总经理徐承飞先生,独立董事姜爱丽女士,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刘立女士。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18-041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工程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01月24日和2018年0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关于重大工程项目中标的公告》和《关于重大工程项目废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2018-015)。近日,招标人桐柏县国裕兴水置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对桐柏县南溪河河道治理及景观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了重新招标,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夏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中晟华兴国际建工有限公司和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以下简称“联合体”)参与了此次投标。根据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jy.zunyi.gov.cn)2018年04月23日发布的评标结果公示,公司预中标桐柏县南溪河河道治理及景观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具体信息如下:

一、预中标公示的内容

项目名称:桐柏县南溪河河道治理及景观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第一中标候选人: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夏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中晟华兴国际建工有限公司和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组成的联合体

投标价格:设计收费按计价格[2002]10号文件规定收费标准计算后优惠下浮10%;工程施工部分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报价计算方式计算后优惠下浮5%,即为291,391,030.00元

工期:720日历天

公示期间:2018年04月23日至2018年04月26日

二、联合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

2、上海天夏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负责项目的设计工作,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中晟华兴国际建工有限公司负责项目的施工与质量保修。

三、风险提示

1、本项目目前处于预中标结果公示阶段,公司能否取得《中标通知书》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项目总金额、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0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125 证券简称:铁龙物流 公告编号:2018-011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延期后的召开时间:2018年5月23日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4月26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25	铁龙物流	2018/4/18

二、股东大会延期原因

本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因会议筹备、工作安排等原因,公司决定将原定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延期至2018年5月23日召开,股权登记日不变,审议事项不变。此次延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延期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延期后的现场会议的日期、时间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5月23日9点30分

2. 延期后的网络投票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自2018年5月23日至2018年5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延期召开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其他相关事项参照公司2018年3月30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四、

其他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时间变更为2018年5月16日 (星期三)、17日 (星期四)9:00-11:00和 13:00-16:00。

其他会议登记事项不变。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578 证券简称:三星新材 公告编号:2018-023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4月23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禹越镇杭海路333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6,000,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000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杨敏先生主持,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关联股东杨敏先生、杨阿永先生对议案7回避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 《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独立董事韩松先生、独立董事严密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00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00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00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00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00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00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审议董事、监事2018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0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00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向银行融资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00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00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00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5	《关于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6	《关于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审议董事、监事2018年度薪酬的议案》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1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11	《关于 (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 获得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议案7中关联股东杨敏先生、杨阿永先生回避表决, 两人持有股份数量分别为3080.88万股、2529.12万股,不计入上述议案的表决权股份总数。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周剑峰、童智毅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三星新材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1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4日

银河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4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河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河量化多策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58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3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银河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银河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8年4月27日
赎回起始日	2018年4月27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年4月27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8年4月27日

注:1)银河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2)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在基金开放日,投资者提出的申购、赎回申请时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当日收市时间(目前为下午3:00)之前,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视为当日的交易申请;如果投资者提出的申购、赎回申请时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当日收市时间之后,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视为下一开放日的交易申请。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公告。

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申请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次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时间所在开放日的价格。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首次申购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

2、投资人当日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关于本基金申购金额限制的规定如与其他规定不同,以本公告为准。各代销机构有其他规定的,以各代销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3.2 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0000	1.50%
1000000<=M<2000000	1.20%
2000000<=M<5000000	0.80%
5000000<=M	1000元/笔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的投资人承担,并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2、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3、本基金的申购费率、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赎回的最低份额为1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若某投资者托管的基金份额不足10份或其某笔赎回导致该持有人托管的基金份额不足10份的, 投资者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否则将自动赎回。

各代销机构有其他规定的,以各代销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随基金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天	1.50%
7天<=N<30天	0.75%
30天<=N<1年	0.50%
1年<=N	0.00%

注:上述赎回费率中,基金份额持有期限1年按365日计算。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 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对持续持有期大于30日(含)但少于9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90日(含)但少于18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180日(含)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赎回费用25%归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2、本基金的申购费率、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的销售费率。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本基金(简称:银河量化多策略混合,基金代码:005586)与银河量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量化配置混合,基金代码:005385)、银河睿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睿达混合,A类:005386;C类:005387,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量化稳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量化稳进混合,基金代码:005126)、银河智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智慧混合,基金代码:005211)、银河量化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量化价值混合,基金代码:005053)、银河岁岁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回报债券,基金代码:A类:519662;C类:519663,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君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君欣债券,基金代码:519631)、银河量化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量化优选混合,基金代码:004250)、银河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丰利债券,基金代码:519654)、银河旺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旺利混合,基金代码:A类:519610;C类:519611,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君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君尚混合,基金代码:A类:519613;C类:519614,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君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君信混合,基金代码:A类:519616;C类:519617,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君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君荣混合,基金代码:A类:519619;C类:519620,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鸿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鸿利混合,基金代码:A类:519640;C类:519641,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大国智造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智造混合,基金代码:519642)、银河智联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智联混合,基金代码:519644)、银河转型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转型混合,基金代码:519651)、银河现代服务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服务混合,基金代码:519655)、银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A类:519656;C类:519657,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增利债券,基金代码:A类:519660;C类:519661,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美丽优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美丽混合,基金代码:A类:519664;C类:519665,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银信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银信添利债券,基金代码:A类 519667; B类:519666)、银河竞争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成长混合,基金代码:519668)、银河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行业混合,基金代码:519670)、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基金代码:519671)、银河监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监筹混合,基金代码:519672)、银河康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康乐股票,基金代码:519673)、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创新混合,基金代码:519674)、银河润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润利混合,基金代码:A类:519675)、银河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强化债券,基金代码:519676)、银河定投宝中证腾讯济安价值100A股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定投宝腾讯济安指数,基金代码:519677)、银河消费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消费混合,基金代码:519678)、银河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主题混合,基金代码:519679)开通转换业务。

2、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和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投资人承担。

3、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申购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或等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补差。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5.2.1转换业务办理时间

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本公司公告暂停转换时除外)。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5.2.2基金转换费及份额的计算

采用外扣法计算,具体为:

A=[B×C×(1-D) /(1+E)]/F

其中,A为转入基金份额;B为转出基金份额;C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D为转出基金的对应赎回费率,E为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F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基金份额的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和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5.2.3转换业务规则

1、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2、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3、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保本基金除外),即份额注册日期在前的先转换出,份额注册日期在后的后转换出,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的情况下,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4、注册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日)。正常情况下,投资者转换基金成功的,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并有权转换或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

5、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0份。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者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他基金,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6、如果某笔转换申请导致转出基金在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基金最低保留余额限制(目前为10份),则该部分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余额将被同时强制赎回。

7、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 (另行公告除外)。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8、转换后,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将重新计算,即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基金份额被确认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5.2.4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本公司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基金账户冻结期间,不受理基金转换交易申请。

3)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本公司无法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4)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他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本公司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单位转出申请。

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6)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本公司将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本公司将最迟提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刊登重新开放基金转换的公告。

5.2.5 转换业务办理机构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须到同时代理拟转出和转入基金的同一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的转换业务。具体转换办法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1)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68号15层

法定代表人:刘立达

公司网站:www.galaxyasset.com(支持网上交易)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直销业务电话:(021)38568981/ 38568507

传真交易电话:(021)38568985

联系人:赵冉、郑夫桦

(2)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西街6号院A-F座三层(邮编:100045)

电话:(010)56086900

传真:(010)56086939

联系人:孙妍

(3)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90-108号光华大厦西座三楼(邮编: 510620)

电话:(020)37602205

传真:(020)37602384

联系人:史忠民

(4)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果戈里大街206号三层

电话:(0451)82812867

传真:(0451)82812869

联系人:崔勇

(5)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01号3楼南京银河证券江东中路营业部内(邮编:210019)

电话:(025)84671299

传真:(025)84523725

联系人:李晓舟

(6)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大厦6F(邮编:518046)

电话:(0755)82707511

传真:(0755)82707599

联系人:史忠民

6.2 代销机构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开放日常申购业务后, 本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 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各销售机构及指定网点营业场所、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基金管理人网站等媒介公布上一个基金开放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亦可通过登录本公司网站或联系本公司客服中心了解基金销售相关事宜。

公司网址:www.galaxyasset.com

客服热线:400-820-0860

2、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4日

关于银河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代销机构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自2018年4月27日起,本公司旗下银河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银河量化多策略混合”,基金代码:005586)在上述基金销售机构开通定投业务或费率优惠。详情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依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规定具备合法基金投资资格的投资者。

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代销机构名称	代销基金	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内容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量化多策略混合	投资者通过网上交易方式申购银河证券代理销售的开放式基金(仅限前端、场外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原费率指各基金管理公司发布的公开法律文件上注明的费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银河量化多策略混合	投资者通过申万宏源网上系统交易方式场外申购,享受费率4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银河量化多策略混合	投资者通过申万宏源西部网上系统交易方式申购,享受费率4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量化多策略混合	投资者通过国泰君安非柜台渠道,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手续费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量化多策略混合	投资者通过光大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手机客户端申购基金的,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为原费率的4折,且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原费率指各基金管理公司发布的公开法律文件上注明的费率)。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量化多策略混合	投资者通过华龙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基金申购手续费费率享受4折优惠,折扣优惠后的手续费费率不低于0.6%。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